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编号：临 2016-063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和充分讨论，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次交易为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融通”）100%股份并向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投资”）、南宁长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山投资”）、合肥卓创华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卓创”）3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标的资产及作价

1、标的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的标的资产为海科融通 100%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交易主体

本次交易的主体中，新力金融为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海淀科技等海科融通的107名股东为标的资产的出让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标的资产的作价及依据

标的资产的作价以评估基准日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水致远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7月31日（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249,800.00万元，各方同意标的资产作价为237,872.5755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对价支付方式

新力金融购买标的资产的对价支付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股权比 例 (%)	交易对价 (元)	发行股份数 (股)	现金支付数 (元)
主要 股东	1 海淀科技	8,954.00	35.00	873,678,830	30,981,519	207,885,991
	2 传艺空间	2,257.00	8.82	220,224,829	7,809,391	52,401,014
	3 中恒天达	1,000.00	3.91	97,574,138	3,460,076	23,217,109
核 心 团 队 成 员	1 吴静	335.50	1.31	32,736,123	1,160,855	7,789,340
	2 孟立新	239.00	0.93	23,320,219	826,958	5,548,889
	3 李凤辉	204.00	0.80	19,905,124	705,855	4,736,290
	4 侯云峰	194.00	0.76	18,929,383	671,255	4,504,119
	5 张文玲	140.00	0.55	13,660,379	484,411	3,250,395
	6 刘征	100.00	0.39	9,757,414	346,008	2,321,711
	7 章骥	96.00	0.38	9,367,117	332,167	2,228,842
	8 生锡勇	47.00	0.18	4,585,984	162,624	1,091,204
其 他 股 东	1 黄文	1,000.00	3.91	87,816,724	3,114,068	20,895,398
	2 章文芝	700.00	2.74	61,471,707	2,179,848	14,626,778
	3 孙瑞福	420.00	1.64	36,883,024	1,307,909	8,776,067
	4 汇盈高科	400.00	1.56	35,126,690	1,245,627	8,358,159
	5 王鑫	400.00	1.56	35,126,690	1,245,627	8,358,159
	6 丁大立	350.00	1.37	30,735,853	1,089,924	7,313,389
	7 雷鸣资本	300.00	1.17	26,345,017	934,220	6,268,619

8	张丽	300.00	1.17	26,345,017	934,220	6,268,619
9	张玉婵	294.00	1.15	25,818,117	915,536	6,143,247
10	任思辰	280.00	1.09	24,588,683	871,939	5,850,711
11	田军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2	褚庆年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3	吴昊檬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4	吴江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5	赵彧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6	陈格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7	杨曼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8	胡晓松	200.00	0.78	17,563,345	622,814	4,179,080
19	刘兰涛	180.00	0.70	15,807,010	560,532	3,761,172
20	李昞	179.00	0.70	15,719,194	557,418	3,740,276
21	冯秋菊	165.00	0.65	14,489,759	513,821	3,447,741
22	高卫	160.00	0.63	14,050,676	498,251	3,343,264
23	李香山	150.00	0.59	13,172,509	467,110	3,134,310
24	凌帆	150.00	0.59	13,172,509	467,110	3,134,310
25	贾广雷	145.00	0.57	12,733,425	451,540	3,029,833
26	亓文华	140.00	0.55	12,294,341	435,970	2,925,356
27	李桂英	125.00	0.49	10,977,091	389,259	2,611,925
28	李军	120.00	0.47	10,538,007	373,688	2,507,448
29	宋小磊	103.50	0.40	9,089,031	322,306	2,162,674
30	谭阳	101.00	0.39	8,869,489	314,521	2,110,435
31	张绍泉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2	杨慧军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3	丁志城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4	尤勇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5	李长珍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6	朱银萍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7	李斯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8	王霞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39	蒋聪伟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0	程春梅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1	吕彤彤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2	江中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3	辛晓秋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4	庞洪君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5	毛玉萍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6	杨薇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7	张翼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8	张冀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49	张艺楠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0	陈建国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1	张剑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2	赵宝刚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3	孙东波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4	冯小刚	100.00	0.39	8,781,672	311,407	2,089,540
	55	王华	90.00	0.35	7,903,505	280,266	1,880,586
	56	李琳	90.00	0.35	7,903,505	280,266	1,880,586
	57	宋振刚	90.00	0.35	7,903,505	280,266	1,880,586
	58	钟敏	80.00	0.31	7,025,338	249,125	1,671,632
	59	高秀梅	75.00	0.29	6,586,254	233,555	1,567,155
	60	李宏涛	74.00	0.29	6,498,438	230,441	1,546,259
	61	陆国强	70.00	0.27	6,147,171	217,985	1,462,678
	62	许凯	70.00	0.27	6,147,171	217,985	1,462,678
	63	张宝昆	70.00	0.27	6,147,171	217,985	1,462,678
	64	兰少光	65.00	0.25	5,708,087	202,414	1,358,201
	65	庄丽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66	于静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67	邢颖娜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68	张韦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69	冯立新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0	朱秀伟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1	张小童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2	张冉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3	张婷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4	吴金钟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5	孙兴福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6	李岚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7	吴深明	50.00	0.20	4,390,836	155,703	1,044,770
	78	李宁宁	42.00	0.16	3,688,302	130,791	877,607
	79	张灵鑫	42.00	0.16	3,688,302	130,791	877,607
	80	李文贵	40.00	0.16	3,512,669	124,563	835,816
	81	朱克娣	34.00	0.13	2,985,769	105,878	710,444
	82	孙荣家	30.00	0.12	2,634,502	93,422	626,862
	83	黄琼	30.00	0.12	2,634,502	93,422	626,862
	84	陈培煌	30.00	0.12	2,634,502	93,422	626,862
	85	田璠	30.00	0.12	2,634,502	93,422	626,862
	86	董建伟	20.00	0.08	1,756,334	62,281	417,908
	87	张晓英	20.00	0.08	1,756,334	62,281	417,908
	88	鲁洋	20.00	0.08	1,756,334	62,281	417,908
	89	马晓宁	20.00	0.08	1,756,334	62,281	417,908
	90	王卫星	14.00	0.05	1,229,434	43,597	292,536
	91	董晓丽	10.00	0.04	878,167	31,141	208,954

	92	鲁建英	10.00	0.04	878,167	31,141	208,954
	93	鲁建平	10.00	0.04	878,167	31,141	208,954
	94	鲁建荣	10.00	0.04	878,167	31,141	208,954
	95	贺雪鹏	10.00	0.04	878,167	31,141	208,954
	96	靳莉慧	5.00	0.02	439,084	15,570	104,477
	合计		25,580.00	100.00	2,378,725,755	84,351,977	566,001,76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期间为本次交易的过渡期间，过渡期间标的公司盈利的，则盈利部分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公司亏损的，则由交易对方以连带责任方式在交割完成日后 60 日内以现金方式共同向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补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标的资产截至资产交割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在资产交割日后由上市公司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方案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全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的对象为标的公司上述全部 107 名股东。认购方分别以其持有

的标的公司股份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不足一股的余额赠予新力金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以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依照前述方式计算，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为 21.59 元/股。上市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实施现金分红 0.1 元/股，除权除息日为 7 月 19 日，除权除息后的价格为 21.49 元/股。经协商，本次向交易对方的发行价格定为 21.49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市公司将按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发行数量

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发行的股份总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对价现金金额）÷发行价格。

鉴于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37,872.5755 万元，其中 181,272.3991 万元部分以股份支付，根据该交易价格及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约 8,435.1977 万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内容为准。

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将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未参与业绩承诺的交易对方，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但股份上市之日前，对用以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参与业绩承诺的交易对方，a. 对用以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各业绩承诺方无须向新力金融履行股份补偿义务或各业绩承诺方对新力金融股份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

b. 其余参与业绩承诺的认购方认购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且在满足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每年审计确认各业绩承诺方无须向新力金融履行股份补偿义务或各业绩承诺方每年对新力金融的股份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可分批解锁所持股份。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可解锁的股份数量=（当年标的资产经审计的扣非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各年度承诺业绩之和）×各业绩承诺方本次交易获得的尚未解锁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结束实施完成后，交易对方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若交易对方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与证监会及上交所最新监管规则不相符的，各方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本

次交易完成后各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上市安排

本次交易项下发行的新增股份将申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上市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发行方式

本次配套募资发行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套募资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配套募资发行对象为新力投资、长山投资、合肥卓创。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配套募资以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上市公司本次配套募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依照前述方式计算，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1.59 元/股。上市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实施现金分红 0.1 元/股，除权除息日为 7 月 19 日，除权除息后的价格为 21.49 元/股。因此，本次向交易对方的发行价格定为 21.49 元/股。

在本次配套募资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配套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为提高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绩效，上市公司拟向配套融资认购方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已剔除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的 100%。按 21.49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各认购方的配套融资金额和发行股份数如下表所示：

序号	配套融资认购方	配套融资金额（万元）	配套融资发行股份数（股）
1	新力投资	105,000.00	48,859,935
2	长山投资	22,500.00	10,469,986
3	合肥卓创	22,500.00	10,469,986
合计		150,000.00	69,799,907

本次配套募资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56,600.18
2	山东物流金融服务平台项目投资	42,076.82
3	华润 MIS 项目	21,773.00
4	河北“村村通”项目投资	26,150.00
5	支付本次中介及发行费用	3,400.00
	合计	150,000.00

上市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上市公司及海科融通将依据项目的进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上市公司将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本次配套募资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上市安排

本次配套募资发行项下发行的新增股份将申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决议有效期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议案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海科融通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新力投资等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批准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